

# 湖北省档案局 湖北省档案馆

## 关于组织开展 2022 年国际档案日 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县档案局、档案馆,省直各单位、各高等学校、各大型企事业单位档案部门: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6月9日是第15个国际档案日。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档案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营造迎接党的二十大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胜利召开的良好氛围,根据《国家档案局关于开展2022年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的通知》精神,结合湖北实际,现就全省档案系统开展2022年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喜迎二十大·档案颂辉煌

### 二、活动时间

2022年5月15日至6月15日,在此前后,各地各单位档案部门可结合实际开展主题宣传。6月9日至15日为集中开展宣传时间,“6·9”国际档案日当天形成高潮。

### 三、活动内容

1.开展主题征文活动。各地各单位要积极参加国家档案局主题征文活动(征文启事已在国家档案局官网发布)。省档案局组

组织开展全省 2022 年国际档案日主题征文活动（征文启事见附件），各地各单位档案部门要加强组织，积极荐稿，原则上由市（州）档案局、省直单位、高校、企事业单位统一组织报送。省档案局将以各单位统一报送的征文数量和质量为依据，评选优秀组织奖。集中报送的单位可通过内网邮件系统发送至省档案局邮箱，同时鼓励个人单独报送。

2. 开展档案普法“五进”活动。将档案法律法规宣传作为“八五”档案法治宣传教育和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档案普法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机关活动。“6·9”国际档案日当天，省档案局、省档案馆联合武汉市开展档案普法活动。

3. 开展档案文化宣传普及活动。各地各单位踊跃参加国家档案局线上档案专题讲座、“点亮辉煌”主题接力、线上档案知识竞答等活动，积极征订中国档案报社、中国档案杂志社推出的档案宣传挂图、折页、书签等文创制品。省档案局、省档案馆联合湖北日报传媒集团，在湖北日报开设“喜迎党代会·档案颂辉煌”专栏，从档案视角推出反映全省五年来经济社会发展成就的系列报道。各地各单位可采用开设专题专栏、线上互动、线下宣传、灯光秀、户外广告显示屏、电子屏等方式深入开展档案宣传。

4. 开展档案馆开放日活动。各级综合档案馆结合实际举办开放日活动，组织开展红色档案精品展览、红色档案利用案例推介活动，面向大中小学生举办档案特色红色研学实践活动，打造党

史学习教育生动课堂，激发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青少年重历史、爱家乡的热情。

#### 四、有关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精心组织实施。各地各单位要把开展国际档案日系列宣传活动作为推动落实“八五”档案法治宣传教育规划和“十四五”湖北省档案事业发展规划的重要载体，作为发挥档案存史资政育人职责的重要途径，加强统筹协调，精心组织实施，确保取得实效。

2. 突出活动主题，营造浓厚氛围。要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价值取向和舆论导向，讲好档案故事，讲好湖北故事，唱响主旋律，弘扬正能量。结合本地本单位工作实际，紧扣主题内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各具特色的宣传活动，整合宣传资源，打造宣传矩阵，营造浓厚氛围。

3. 丰富活动形式，增强宣传效果。结合受众特点，创新活动形式，广泛组织开展参与式、互动式、体验式档案宣传活动，引导群众认识档案、了解档案，推动档案走入群众日常生活，切实增强全社会档案意识。

各地各单位档案部门开展国际档案日宣传活动的好做法好经验，请及时报送省档案局。

联系电话（传真）：027—66993487。

省档案局

省档案馆

2022年5月12日

附件

## 湖北省 2022 年国际档案日主题征文活动启事

### 一、组织单位

湖北省档案局

### 二、征文主题

喜迎二十大·档案颂辉煌

### 三、征文内容

围绕“喜迎二十大·档案颂辉煌”主题，从档案视角，阐释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诠释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共产党人精神谱系，讲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人民走过的非凡历程和取得的辉煌成就，讲述省委带领全省人民加快“建成支点、走在前列、谱写新篇”的奋斗历程。聚焦档案工作者学批示、见行动、开新局的有力举措和创新做法，彰显档案工作的独特作用，展现档案事业发展的良好环境，展示档案工作者的使命担当。

### 四、征文要求

1. 主题鲜明，观点正确，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有关论述要符合党的三个历史决议；题目自拟，体裁不限，篇幅 3000 字以内；语言生动，事例鲜活，从“小切口”反映“大主题”。

2. 来稿须为原创作品，此前未公开发表。评选过程中，如发现作品存在抄袭、剽窃、造假等行为的，一经核实，将取消作品评选资格、取消报送单位优秀组织奖评选资格。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投稿人承担，主办方不承担因著作权纠纷引发的法律责任。

3. 来稿须在文章标题上方注明作者姓名、工作单位、职务职级、通讯地址、邮编及手机号码(如信息缺失,则无法参与评奖),请以 word 文档格式发送至征文活动邮箱: hbsdaj@126.com,并在电子邮件主题中注明“国际档案日征文”。集中报送的可通过内网邮件系统发送至省档案局邮箱。联系电话(传真): 027—66993487。

## 五、征文日期

即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 六、征文评选

省档案局成立征文评审委员会,负责征文评选工作。主题征文活动设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 15 名,优秀奖若干名,优秀组织奖若干名,获奖名单将于 7 月公布。对优秀稿件,省档案局将组织推荐参加国家档案局主题征文活动,并择优向国家档案局有关刊物、《档案记忆》杂志投稿。